

御宅女 赖上 贵公子

当御宅女遇上贵公子
包子也会变女王

最美的初恋，
要和最帅的人一起感动



女宅御
上賴
公子貴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御宅女赖上贵公子 / 亚未著. — 南宁: 广西人民出版社,
2011. 6

ISBN 978-7-219-07335-3

I. ①御… II. ①亚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79903 号

监 制 彭庆国
策划编辑 罗敏超
责任编辑 罗敏超
责任校对 周月华 唐柳娜
印前制作 麦林书装

出 版	广西人民出版社
社 址	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
邮 编	530028
网 址	http://www.gxp-ph.cn
发 行	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	广西大一迪美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	710mm×990mm 1/16
印 张	16
字 数	190 千字
版 次	2011 年 6 月 第 1 版
印 次	2011 年 6 月 第 1 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219-07335-3/I · 1361
定 价	25.00 元



目录 Contents

Chapter 1 成为交换生 >> 001

选择离开,可能只是选择暂时的逃避。一年时间,说长不长,说短不短,离开原本的生活轨迹去体验另一个城市的文化和风情。无限怀念之后,留下的也许是再也回不去的芬芳记忆。

Chapter 2 是恶魔还是王子? >> 029

韩旭确实成功地驱除了我心中的恐惧,却留下一点点暧昧的感觉,仿佛潮水轻涌般柔软舒缓,回忆起刚才荒唐的拥抱,心里暖暖的。其实他也有温柔体贴的一面嘛。

Chapter 3 假扮女友 >> 053

韩旭说这句话时阳光正好洒在他身上,勾勒出一个模糊而又温柔的轮廓,我有瞬间失神。大概是,那一刻,我竟忘记了嘉勋。

Chapter 4 恼人的误会 >> 072

明明近在咫尺我却听不见他的心跳。而我又是为什么会出现这个人的生活中呢？从什么时候起我开始习惯和这个陌生的男孩朝夕相处？

Chapter 5 离开旧爱 >> 098

那时，我是真的希望他们两个都能永远陪伴我，可那毕竟只是我的奢望罢了，后来我才知道，他们两人中我必须失去一个。

Chapter 6 告白 >> 145

我微笑着望一眼窗外，似乎能感受到春天的风正温柔地掠过指尖。我们已看过太多太多的风景，但总也满足不了那颗渴望的心，总在思索前方会不会有更多美好的风景，或许有，或许没有，谁知道呢？

Chapter 7 我喜欢你 >>175

拐进小巷的一束光线正好照在他身上,竟然呈现出近乎辉煌的暖色,他不算宽阔的背影在阳光里闪动。我一时被感动得说不出话来,面前的这个男孩是在用自己受伤的身体保护我。

Chapter 8 日本之旅 >> 200

在上野公园宽敞的广场上,有成群的鸽子在悠闲地吃着游人撒的饲料。基督教徒们在广场的一角传教,唱诗,他们用一种很动听很流行的曲调唱着赞美诗。我站在旁边聆听着这美妙的歌声,沐浴着日本初夏的暖阳,有一种难以言表的幸福感。

Chapter 9 真相 >>217

事情说到这里,我想我必须把发生在一年前的一件事告诉大家,虽然我曾经非常希望可以在人前否定它的真实,非常希望等待的最后是奇迹的光临。但这一天终于还是来了,没有任何改变。

Chapter 1 成为交换生

火车到站时已接近傍晚。

我独自艰难地拖着行李箱挤出人群，终于找到一个戴红袖章的工作人员：“您好！请问您知道广播室在哪吗？我和同学走散了，想通过广播找到他们。”

“红袖章”瞅瞅我：“你一个人啊？”

“是啊。原本和同学一起，但下车人太多给挤散了，找了半天也没找着人，快急死了！”我吃力地立好箱子，用手抹一把额上的汗珠。

“哎呀，广播室现在恐怕没人，你没有他们电话吗？”“红袖章”关切地问。

“有是有，可我手机没电了，号码全在里面……”我忽然想起什么，摸出上衣口袋里的纸条，哈，幸好之前写下了领队老师的电话。

“太好了，有救了！”我总算松口气。

“找着就好！那你赶紧去对面电话亭打电话给他们，行李我先帮你看着好了。”“红袖章”好心建议。



“嗯，这就去，麻烦您了！”语毕我只身往对街的电话亭走去。

来到电话机前我有点傻眼，搞什么？居然是部投币电话。我摸出口袋里的零钱，发现唯独没有硬币。我又急急忙忙往回挤。等到达原处却看不见“红袖章”了，连同消失的还有我的行李箱，也就是全部家当！我石像般立着，简直难以置信！箱子里有我的手机、老爸给的储蓄卡、一千多块的现金，最最重要的是，里面有我收藏的好几套几乎等同于我生命的精品原版漫画！

Oh No！我欲哭无泪，真不该轻信那个戴红袖章的强盗、土匪、王八蛋！我不甘心地伸长脑袋四处张望，一个侧头，还真被我发现那该死的“红袖章”正往一辆出租车里钻！

“喂，老头！给我站住！”我如箭一般冲出去，跳上另一辆出租车冲司机喊道，“快！追前面那辆红色的出租车！”

“哪辆啊，出租车都是红色的。”司机慢条斯理地答着。

“就是前面那辆啊！你快点啊！”我心急火燎地指着几乎已看不清车尾灯的那辆车。

果不其然，这个蠢司机没能跟上那辆车，还一个劲地问：“在哪？在哪？”

“算了！早跑了！”我愤愤地说。

“呵呵，真不好意思，你刚才吓了我一跳，还以为拍电影呢！”司机状似无奈地笑笑，又问，“那你还去哪啊？”

我懒得理会他，正欲下车却突然顿住。啊！那张纸条呢？我急忙将浑身口袋掏了个遍，没有，没有，到处都没有！

“怎么了小姑娘？你到底走不走啊？”司机不耐烦地提醒。

“我……”我转头盯着他，喃喃道，“我造什么孽了？”



“啊？”司机咂舌。

“我怎么这么倒霉？”想到自己才离家几个小时就落得如此境地，简直委屈得不行，再想到晓乐，想到嘉勋，更是难过得无以复加！我来到这破地方，人生地不熟的，全部家当没了不说，现在连领队老师也联系不上！

“哎哎，你不是要哭了吧？人家还以为我把你怎么着了！”司机及时阻止我的伤春悲秋，“你到底要去哪啊？要是真遇上土匪啥的我把你拉去公安局。”

什么？公安局？我立刻停止自怜，调整好情绪，抱着最后一丝希望问道：“不用了，那个……你知道光华高中在哪吗？”

“光华高中？没听说过啊。”他摇了摇头，“再说，现在是晚上学校也关门了吧，你没别的地儿去啦？”

我没吭声，心想本小姐身无分文又一个人都不认识，还能去哪？

“……送我到宝通寺吧。”横竖都是死，不如去佛教圣地求求大慈大悲的观世音菩萨，看看是否有哪位善心人帮助我。

到达宝通寺后我看了一眼计费表，是二十三块。我依依不舍地掏出带着体温的十五块钱递过去，司机却没接，说：“是二十三块啊！”

“只有这么多，给完你我就变成乞丐了。”我翻翻身上的口袋，证明给他看。

司机无奈地夺过钱：“好吧好吧，算我倒霉。”接着绝尘而去。

我静静望着夜间的宝通寺，思绪飘回到一个月前。

“宝通寺于南朝刘宋时建寺院‘东山寺’，唐贞观年间改东山寺名‘弥陀寺’，南宋端平年间再改东山为洪山，赐寺名为‘崇宁万寿禅寺’，至明成化二十一年正式更名为‘宝通禅寺’。宝通禅寺是历代皇家



寺院，建筑风格也彰显出皇家气派，殿宇亭楼，依山就势，层峦叠起，直入云霄，宏伟壮丽，为荆楚……”

“Stop！你什么时候能改掉这破毛病？你不懂默念吗？搞得好像自己是讲解员一样！”晓乐抱怨地轻推我的头。

我侧头看看四周，不好意思地吐了吐舌头，晓乐摇着头笑了。她本就长着秀气的五官，眼睛大大的，眼角往上翘着，笑起来更是迷人。

“好漂亮！晓安，我们一人买一块吧？”晓乐惊喜地指着旁边店铺里的如来佛和田白玉玉坠对我说。

我看着玉坠，心似被针扎了一下。

“师傅，我们要两块！”晓乐冲店里喊。

年轻的小和尚走出来，看到我后稍微迟疑，继而道：“原来是这位姑娘，欢迎你再次光顾，我给你们打个九折。”

“您认错人了，我是第一次来。”我掩饰般摸了摸鼻子。

小和尚疑惑道：“上次同一个男孩子来的，不是你吗？”

“大概是我跟她长得像吧，我是大众脸，呵呵。”

“是啊，我们不是本地人，跟着学校夏令营来旅游的。”晓乐帮我解释。

“那可能是我记错了，没关系，还是给你们打九折，这些玉坠都是高僧开过光的，很有灵性，经常佩戴能提升运势。”小和尚将玉坠取下，包装好后递过来。

我们刚伸手接过，教导主任就开始催促。

“孙晓乐，周晓安，想让所有同学等你们吗？误了火车谁负责啊？”他又腰站在校车旁凶巴巴地喊道。

我连忙应声，拉着晓乐就要离开。



“等等，相机里还有一张底片，大老远来一趟总得留个纪念吧！”说完，晓乐迅速从挎包里取出拍立得，在我毫无准备的状态下咔嚓拍了一张，又赶忙反手抓住我往校车跑。

奔跑中我回头再看一眼宝通寺，寺庙在黄昏迷雾的笼罩下像一幅飘于浮云间的剪影，分外沉寂肃穆。这样一片朝佛圣地，香烟缭绕，朝拜者双手合十，举过胸、额、头，然后缓缓拜下，虔诚祷告。我想，这个世界，应该是有慈悲的佛祖存在的。

颠簸着前进的校车上，同学们开始玩拉歌的无聊游戏。我和晓乐便拿出刚才抢拍的相片来欣赏。

“看你拍的！”我不悦地指着相片上那个神色慌张傻乎乎的自己，又猛然发现我的背后有个陌生的男孩坐在寺庙前的阶梯上。

“怎么还拍了野人进来？”我通常把相片中不认识的人称为野人。

“我看看。”晓乐夺过相片端详一阵，瞪圆了眼睛，“咦？这个男孩长得真好看！只是好奇怪，刚才怎么没发现他？”

“不会是鬼吧？有很多鬼都是只在相片上才会显现的。”我担忧地猜测着。

“鬼？”晓乐失笑，“如果是，他说不定会缠你一辈子哦！”

我也笑，拿过相片又仔细看了看。的确是个漂亮的男孩，黑亮的眼睛，干净清晰的轮廓。他的脸上没有表情，不太像个虔诚的朝拜者，也许是与人有约在此等候，又或者是疲累而休息的路人。无论如何，有这样一张特别的相片也不错。我微微一笑，在相片下方用黑笔写上：我与某位素不相识的帅哥留影于宝通禅寺。

在即将升入高三的暑期，我无意中得到与韩旭的第一张相片，而我



那时从来没想到有一天会真的认识这个男孩。

回家以后，我便向学校提交了成为光华高中交换生的申请，在高三的紧张阶段还愿意更换环境的学生就我一个。大家都传言我要出国因此才不在意，包括晓乐在内，没有人知道真相，只除了他……

我将手伸向颈项，从衣领中摸到玉坠，轻轻摩挲。和嘉勋的感情就像煮在锅里的面条，没有明确的起点和终点。我们很小就认识，互相喜欢似乎是一件理所当然的事。喜欢上他以前，我是个言辞犀利、主张鲜明的女孩，喜欢上他以后，我仍是这样的女孩，只不过我慢慢地把自己的锋芒隐藏起来，渐渐地试着习惯妥协、顺从。这是我第一次调整自己的姿态去努力配合一个人，只因为我太喜欢他。

临走时，嘉勋真的没来送我，他一向都不会给我惊喜，约定便是约定了。老妈强忍着眼泪，笑说女儿终于长大，然后甩了甩头发照例去了健身俱乐部。火车站挤满了人，晓乐什么也不说，望着我轻轻地笑，她的笑容在阳光里变得晶莹剔透，仿佛伸出金色翅膀，轻盈扇动。在后来的日子里，我都会不断回忆起这个瞬间，十八岁时的晓乐含泪的眸子，潮湿的笑容。

无论流年如何湍湍而逝，日复一日地漂洗着我们脆弱的记忆，总有一些片段会慢慢沉淀，让那一小撮时光像施了魔法般使人无法忘却。选择离开，可能只是选择暂时的逃避。一年时间，说长不长，说短不短，离开原本的生活轨迹去体验另一个城市的文化和风情。无限怀念之后，留下的也许是再也回不去的芬芳记忆。

这个世界有时候很奇怪，人的命运往往与处境相反。你要惊慌失措才能遇到英俊的王子，你要弱不禁风才能得到力量，你要一无所知才能成为救世主。漏掉的光阴，谁也拨不回那秒针。但没有人会被时间抛



弃，明天是会改变的，因为今天还掌握在我们手里。

“两袖清风”地绕着夜间的宝通寺转了一圈，我在没有发现任何善心人士的踪影后看着一栋独立的平房。住在宝通寺边上，就是离佛祖最近的地方，那住在房子里的人也应该有着大慈大悲的心肠吧？我满怀希望地敲了敲门，却没有响应。

我再敲了几次，仍无应答，待要放弃时门终于开了。

一个穿着格子睡衣的男孩睡眼惺忪地看着我，几秒钟后他问：“你是谁？”

“是你！”当目光扫过他的脸时，我脱口而出。他不就是那个莫名其妙出现在我相片里的帅哥吗？哦，真想高呼一声，世界真可爱！这个男孩比相片上还要好看，简直是从漫画里走出来的美少年！皮肤很好，发色漆黑，睫毛又密又长，连脸颊的曲线延伸至下颌的弧度都很完美。有这般容貌，难道真是佛祖派来拯救我的仙子？

“我好像不认识你吧？”他对于我的乱认亲戚显得稍有不悦。

此时我还沉浸在自己的臆想中，有一瞬间失神，带着点兴奋，“那个，我……我叫周晓安，从另一个城市来，今天刚下火车就不小心和同学走丢了，还被人骗走行李……”虽然我的情绪不高，但诉说热情还是很饱满的。

他没说话，静静地看着我半晌，然后转身啪地关上了门。

我愣住，什么意思？居然见死不救？也太没有人情味了吧？！我再次使劲地敲门！

十分钟后，门终于再次打开。男孩冷冰冰地看着我：“你想做什么？”估计他是把我当成什么江湖骗子了，顿时心凉了大半截。



“你以为我在说谎吗？我人生地不熟的来到这陌生城市，偏偏倒霉事全都赶上了！怎么这儿的人都一样冷漠，都不愿意帮忙……”我说着说着眼泪就往外涌，越想越委屈。

看到我哭，男孩的语气缓和了些：“先别哭，你来敲门是想怎样？”

我抽泣着无言以对。

“这么晚了，你没地方去吗？”他又问。

我没吭声，表示默认，他也没再问，而是示意我等等，又转身进房。我擦了擦眼泪，心里仍然不是滋味。

等他再出来时手里多出个黑色的大袋子，没等我开口问，他就把它递了过来。我疑惑地打开一看，居然是一顶帐篷！

我张大嘴，惊讶得说不出话。

“你放心，质量很好，你拿去和平广场上睡吧，那还有保安巡逻，很安全的。”他语气平淡地说完，想了想又补充一句，“用完以后就别再敲门了，放在门口就可以了。”接着准备像第一次一样关上门。

我马上拽住他，一字一板地说：“我长这么大还没露宿街头过，你不愿帮忙就直说，何必嘲讽我？”接着一转身，准备头也不回地走掉。

不料他却伸手拉住我的胳膊，说：“进来吧，不过只有沙发可以给你睡。”

按常理推测，我一个如花似玉的青春少女睡在一个陌生男孩家里是该提心吊胆的，可鉴于他刚才那种冷淡的态度，我有理由相信选择在这里借住一宿是比较安全的。

于是我勉强笑了笑，说：“谢了。”

我没有因为刚才的事再跟他计较，换了平常就是打死我也不会这么没骨气，可现在我真的很累，没精力再另觅他处。



进屋后的第一件事就是观察沙发，那关系到我今晚的睡眠质量，还好他家的真皮沙发看起来很豪华。这是一间大两室一厅的房子，干净舒适。看样子他是一个人住，房子的设计是现代简约风格，比华丽更费钱的那种。厅里铺着咖啡色的实木地板，大部分摆设是欧式风格，朱砂红的书桌上有台苹果电脑。旁边的置物架里塞满了一种奇特的巧克力。这一切都不像他这种年龄应该有的气派，看来是个养尊处优的少爷！但即便父荫，也要有那种生在豪门的命，别人实在羡慕不得，唉！

他从方形茶几上的纸盒里抽出两张面巾纸，边递给我边说：“房间我刚打扫过，别把你的眼泪洒一地。”

什么？居然对女孩子说这种话，也太过分了吧！对，虽然现在是我有求于他，但也不能被迫做忍者神龟啊！

“我真怀疑你到底有没有同情心啊，难道我连抱怨的权利都没有吗？我这么……”我鼻子一酸，情绪正要再次升温时他及时制止我：“够了，最讨厌你这种女孩，只会哭，好像全世界就你最可怜。”

我被他顶得哑口无言，就像一口气吞下两个鸡蛋似的缓不过气来。扔下那句话后他就回自己的房间去了，并且没再出来过。大概因为过于疲倦，我困不择地地躺在沙发上很快入睡了。

次日醒来，天已大亮。我懒洋洋地翻个身准备继续会周公，突然记起自己是睡在别人家的沙发上，于是立刻起身坐好，悄悄用手抹掉嘴边的哈喇子。回头看看那男孩的房间，门开着，床铺素雅整洁，他不在家。而另一个房间的门自始至终都是关闭的，仿佛一间密室。正想着他怎么敢把我一个人留在家中，便瞥到茶几上用纸巾盒压着的一张便条和五十块钱。



我看了你衣服口袋里的入学通知，光华高中在开发区的和兴路。这钱借给你打车过去，出门前把门关好。

我心里一阵感动，他也不是太冷血嘛！在这个陌生城市里这个陌生男孩用了区区五十元和短短两句话，就带给我一种前所未有的温暖感觉，我不确定这种感觉是不是跟他好看的外表有关，毕竟帅哥是很容易打动人的。

到学校后首先就是找我的领队老师报到，她见到我差点哭出来，说为了找我一个晚上也没合眼，吓得饭也吃不下，要知道如果我真有啥三长两短的她的责任可就大了。感叹一番后她带我去见了这边的班主任，在听过我的遭遇后她们一致表示同情和为难。本来学校是给我们这次来的交换生在学生宿舍准备了床位的，但由于我的迟到，本该属于我的床位给外校的一个交换生占了去。不过班主任许诺，只要一有空余的床位一定马上通知我。可问题是在这之前我该怎么办呢？

“孙晓安！你怎么会在这？”突然有人从后面猛拍我肩膀。

一回头，竟是田琪！我小学时的同窗密友，后来因为她家搬迁而失去联络。她比小时候漂亮多了，清爽的黑色短发，白白的皮肤，穿着光华高中的校服：以白色为主的短袖衬衣和灰色百褶裙，再搭配一件印有校徽的米色V领背心。

“田琪，真没想到能在这里碰到你！”我激动地拉住她的手。

“我来了都快两年了，一直在光华，对了，你和这批高龙学校的交换生是一起的吧？”

“是啊是啊，我分在四班，你呢，几班的？”

“哈哈，真的？我就是四班的。”田琪兴奋地推推我，又问，“你们



不是昨天下午就到了吗？你怎么现在才来？”

“哎呀，别提了！真是倒了八辈子的邪霉……”我向她诉说了自己惨痛的遭遇，并得知她现在是学校的生活部长。

“唉！那可怎么办？你现在住哪啊？”她焦急地问。

我此刻是哑巴吃黄连——有苦说不出。如果告诉她我住在一个陌生男孩家里，她一定会很震惊，从此对我刮目相看甚至“敬而远之”，好不容易找到个老朋友一定不能让她误以为我是不检点的女孩，于是谎称自己住在一个远房亲戚家里。

“不过，我和那家人的关系不是太和睦，所以如果学校有床位了你记得要马上通知我啊！”我嘱咐她。

“放心，包在我身上，一定尽快帮你安排床位！谁让我们是好姐妹呢！”她说完得意地搂住我的胳膊，“走，请你吃饭去！”

我们来到学校对面一间炒菜馆，找了个安静的角落坐定。

“孙晓安，你来点。”田琪把菜单递过来。

我随便指了两个菜，待服务员离开，我对田琪说：“我现在的名字叫周晓安，别再叫错了哦。”

“怎么改了？”她不解地问。

“我爸妈性格不合，五年前他们离婚，晓乐跟着爸，我跟着妈，从此就改姓了。”我淡淡地说。爸妈年轻时家庭背景差距比较大，双方家长万般阻拦，他们宁死不屈好不容易才终于走到一起，却在风平浪静、毫无障碍的时候分开了。生于忧患，死于安乐，连爱情亦是如此。

“唉，这大人的事我们也说不清，姓什么都还不是你？没事！”田琪说着帮我把茶满上。

这时候店里进来一群男生，看他们穿的校服也是光华的。他们风风